**合同中的预算模板（开增值税发票的项目）**

**【特别提示】**

**对于开增值税发票的项目，后续拨款时，若合同中没有约定预算，科研绩效上限为40%；若合同中有约定预算，按合同中约定的预算比例入账。**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预算科目名称** | **预算（2/3/4项填写百分比即可）** |
| 1 | 学校管理费 | 4% |
| 2 | 科研绩效（人员费） | N%（不设上限） |
| 3 | 劳务费 | N%（不设上限） |
| 4 | 其他科研业务费 | N%（不设上限） |
| 5 | 总经费 |  万元 |

**注：**

**1.增值税不用单列，拨款时会等比例扣除。管理费+科研绩效+劳务费+业务费=100%即可;【若开票内容为课题费、科研经费、技术服务费、技术咨询费、技术开发费为3%；若开票内容为“会议费”，则税点为6%】**

**2.若项目涉及外包，因外包的费用只能从业务费中拨，合同预算中需预留出足够的业务费；**

**3.若项目涉及外协，合同预算中需单独列明外协的费用；**

**4.外包和外协的费用均不能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0%。**